

# 关于工银瑞信聚润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期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公告

工银瑞信聚润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已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开始募集,根据《工银瑞信聚润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(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)和《工银瑞信聚润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(以下简称“基金份额发售公告”)的规定,本基金的募集规模上限为 80 亿元人民币(不包括募集期利息,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的募集规模合并计算),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已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公告提前结束本次募集。

根据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,本公司对 2021 年 7 月 26 日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“比例确认”的方式给予部分确认,确认比例为 96.45%。

T 日部分确认的计算方法如下:

$$T \text{ 日部分确认的比例} = (80 \text{ 亿元} - \text{募集首日起至 } T-1 \text{ 日全部有效认购总金额}) / T \text{ 日有效认购申请总金额}$$

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 = T 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 × T 日部分确认的比例

当发生部分确认时,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,而且认购申请的确认金额不受募集单笔最低认购限额的限制。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,小数点后 2 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,由此产生的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。投资者的最终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,以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。

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([www.icbccs.com.cn](http://www.icbccs.com.cn))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-811-9999 咨询相关情况。

风险提示: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、基金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,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2021 年 7 月 28 日